



HA2511266

合同编号：

项目编制与咨询服务 合同

项目名称：第一联围大良街道逢沙兆德围堤防加固工程
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

采购方：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城建和水务办公室

服务方：佛山市顺德区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8日

咨询服务合同

采购方（甲方）：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城建和水务办公室

服务方（乙方）：佛山市顺德区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甲方采购乙方项目开展咨询服务：《第一联围大良街道逢沙兆德围堤防加固工程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服务地点为顺德区大良街道，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第一联围大良街道逢沙兆德围堤防加固工程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

2、总投资：约 2000 万元。

3、项目地点：佛山市大良街道

4、项目规模及内容：编制第一联围大良街道逢沙兆德围堤防加固工程的项目建议书

5、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咨询费用及支付方式

5.1. 本项目合同价为人民币 3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万元整）：

5.2 项目建议书编制费依据：根据 2024 年 11 月 15 日启用的《大良城建办服务类项目收费标准》计算，工程估算投资额 3000 万元以下的项目建议书编制费收费标准为：1.5~3 万元。

5.3 本项目的估算投资额约 2000 万元，项目建议书基本编制费=1.5+(3-1.5)×2000/3000=2.50 万元。

5.4 本项目行业调整系数取为 1.2，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为 1.0，计算所得的项目建议书标准编制费 2.50×1.2×1.0=3.00 万元。

5.5 本项目最终实际收费按本项目提交项目建议书估算总投资及以上计算原则、标准以及各调整系数计算，如乙方提交最终成果的总投资金额大于 2000 万元，结算金额仍以合同价进行结算。

第二条 咨询服务的内容和要求

1、本项目工作内容为对第一联围大良街道逢沙兆德围堤防加固工程进行项目建议书编制。

按照甲方要求和委托的目的，在符合现行咨询规范的基础上，结合顺德区的现状实际情况，编制第一联围大良街道逢沙兆德国堤防加固工程项目建议书，其内容包括如下：

①收集有关规划及资料。

②进行项目建议书的编制。

2. 咨询要求：咨询成果应符合行业有关规程、规范及水利行政主管部门审批要求。

3. 咨询方式：通过调查、分析编制项目建议书。

4. 乙方必须具有承担本咨询任务的能力。

5.乙方在收齐甲方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提交《第一联围大良街道逢沙兆德国堤防加固工程项目建议书》初稿形式为电子文件供甲方审阅提意见。甲方对初稿审阅完毕并提出书面意见反馈给乙方后，如无重大修改，7 个日历天内由乙方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补充，完成正式文本，并向甲方提交一式伍份（含电子档）。

6.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该项目相关规划资料、地形资料及地质资料。

第三条 甲方职责

1、甲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须向乙方按要求提供所有与研究工程有关的数据和资料，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性负责。

2、甲方应负责咨询服务所涉及的与甲方有关的所有外部关系的协调，为乙方履行职责提供外部条件，提供与其他组织相联系的渠道，以便乙方收集所需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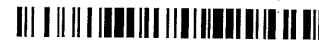
3、在合同期内，甲方进行与本工程有关的讨论、调研考察等所得的信息资料，应及时提供给乙方，以确保工程咨询的准确性。

4、如在合同期间甲方提出重大变更，甚至原始资料、数据有重大变动，有可能导致乙方对成果作修改甚至返工时，须经双方协商，对本合同增加补充协议，或增加任务变更附件，或另订合同。

第四条 乙方职责

1、依据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在项目有关资料基础上进行调研，根据项目的背景，提出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经济意义。

2、提出所需资料的清单，并根据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规划设计和建设要求，并依照现行的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范的技术要求，编写项目成果文件。



3、在本合同自实施之日起至合同任务完成止，乙方指定专人负责全面跟进工作，定期向甲方通报工作进展情况，遇有突发和重要问题即向甲方反映，乙方认为有需要甲方支持的事项能及时协商解决。

4、及时做好政策咨询、解答，协助甲方对编制项目成果进行相关解释和修订。

第五条 验收方法

乙方编制的《第一联围大良街道逢沙兆德围堤防加固工程项目建议书》经甲方审核、确认符合上报要求，并且由甲方在服务项目验收证明上签名盖章后为准。

第六条 咨询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项目咨询服务费

本项目编制服务费：¥30000（大写：人民币叁万元整）。

上述费用包括乙方提供的服务及相关的服务费用、专家评审费、差旅费、住宿费、交通费、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以及乙方人员保险和提供完成这些工作所需的设备、材料、工器具以及其他相关服务的全部责任和义务费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增加任何费用。

2、支付方式

2.1 在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递交书面付款申请后 10 天内甲方需支付合同价的 20%给乙方作为预付款；

2.2 乙方提交项目建议书和书面付款申请经甲方确认后 10 天内，甲方支付合同价的 80%给乙方；

2.3 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对应金额的有效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概由乙方承担。

3、合同总额包括但不限于资料收集和数据采集、项目调研和管理、食宿交通差旅费用、文档编写及输出和修改完善、雇员及办公费用等各项费用，成果验收、后续技术服务、管理费、规费、税费、全额含税发票、保险、完成本项目可能发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及其它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一切费用和利润。

甲方除支付上述报酬外，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乙方自行承担工作中发生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修改、完善报告、返工所发生的费用等）。

4.乙方已知悉并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在合同规定的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乙方确认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而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不视为违约。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乙方按本合同规定交付咨询文件时间顺延。

3、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单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咨询工作的，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已开始咨询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实际工作量支付。

4、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二条规定的编制资料及编制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咨询费的千分之五。逾期超过7天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且不作赔偿。

5、乙方未能按照具体项目合同的规定提供编制项目成果和相关咨询服务的，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并负责修改、补充、完善，直至符合相关规定，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向甲方赔偿实际损失，赔偿金额不超过合同价款。因与乙方合作的任何第三方的原因致使具体项目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6、合同生效后，乙方单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须向甲方赔偿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

7、乙方有以下所规定的情形，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实际损失。

(1)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和具体项目合同之目的接触到甲方保密信息的，乙方仅能为履行本合同和具体项目合同之目的使用该保密信息，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为其他任何目的使用或者许可本合同和具体项目合同以外任何第三方使用甲方保密信息，亦不得向本合同和具体项目合同以外任何第三方透露或者泄露甲方保密信息。

(2) 乙方应当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严格限定乙方内部知悉人员的范围，确保甲方保密信息不泄露。本合同所称的甲方保密信息是指涉及甲方关于本项目的未正式公开的信息、资料 and 物品，无论其表现形式如何，无论乙方通过何种方式取得。

乙方根据本条规定承担的义务不因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条款的无效、解除、终止而免除。

乙方应注意保密，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任何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按照有关法律条文提出索赔。涉密人员范围包括本项目的所有参加人员，涉密期限为十年。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HA2511266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上级主管部门进行调解。双方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应向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诉讼裁决。

第九条 本合同自签订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修改或补充规定。修改或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经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十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柒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



(本页仅供签署)

甲方(盖章):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城建和水务办公室

乙方(盖章): 佛山市顺德区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

经办人:



注册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县东路 16 号

注册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新基一路 18 号之一

通讯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县东路 16 号

通讯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新基一路 18 号之一

联系电话: 0757-29938810

联系电话: 0757-22307686

开户银行: 顺德农商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佛山顺德分行

账号: 01308800011702

账号: 44463001040023671

100

100

100

100

100